

# 汇安裕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机构投资者限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8月25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汇安裕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汇安裕和纯债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007611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汇安裕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汇安裕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申购起始日   | 2022年8月25日   |
|                       | 恢复申购的原因说明   | 为了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汇安裕和纯债债券 A  | 汇安裕和纯债债券 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7611  | 007612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限额申购业务       | 是   | 是            |
| 下属分级基金恢复限额申购的金额（单位：元） | 100.00  | 100.00       |

注：1、本公告仅对机构投资者恢复限额申购事项进行说明，个人投资者仍按照本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发布的《汇安裕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执行。

2、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2年8月25日起对单个机构投资者的基金账户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日累计金额超过100.00元(不含100.00元)的申购业务申请进行限制，如单个机构投资者的基金账户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0元，则单笔金额超过100.00元的申请(若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0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针对单笔申购业务的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登陆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www.huianfund.cn](http://www.huianfund.cn) 或拨打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010-56711690 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25日